

羊倌扎木苏和烙饼的本命年生日

□ 鲍尔吉·原野(蒙古族)

白巴日斯出生在1962年。那时候，河南那边的人没吃的，偷着跑到内蒙古来。好多挑筐背篓的女人穿白鞋。仔细看，她们在鞋脸儿上缝了一块白布。蒙古人没见过这个式样，问做什么？女人们一听这个，蹲在地上哭了，甩鼻涕。没穿白鞋的人不哭，悲痛地看哭的人。

牧民们不敢再问，汉族人太奇怪，一问穿白鞋的人就哭了。穿白鞋的女人哭完，站起来说，家里死人啦，我们戴着孝出来的。咋穿白鞋？人有丧事不应该出门，要在家里守孝啊。

牧民看到，光山县来的二三十个逃荒的人，只有两三人不穿白鞋，家家都摊丧事啦。他们猜，是什么原因死了这么多人。战争？不能是战争，外国的敌人怎么能不经过其他省份直接侵略河南呢？要不然，村里的地一下子塌陷了，有这可能。瘟疫也有可能。这些人哭，蒙古妇女跟着掉眼泪，太可怜了。牧民们把他们领回各家，吃饭，住下。过了好多天，逃荒人的头领悄悄说，我们不走了，家里人都饿死了。回去我们也要饿死，连穿白鞋的人都没了。

哎呀，太可怜。这些人住下了，慢慢学说蒙古语，依蒙古风俗。过了十几年，他们的汉语反而不会说了，身上只剩下汉人的姓——冯、马、周。他们跟蒙古人和睦相处，谁也没饿死。白巴日斯的母亲来到查干努德村——这里是花加拉嘎河的冲积平原，有草场、有树，还有野花，是个好地方。白巴日斯的母亲生下他就死了，产后风。四十多岁的老羊倌扎木苏收养了白巴日斯。

羊倌扎木苏给这个孩子喂牛奶，喂米汤，喂到半年多，孩子又白又胖。该给他起个名字了。扎木苏宴请邻居，杀了一只羊，给孩子命名。邻居们把一只羊吃得只剩桌上一堆骨头，名字还没落呢。

羊倌扎木苏说，哎呀，快起名吧，我不能杀第二只羊了。

哈斯说，这孩子是汉人，要起汉人名。他让大家想汉人都有什么名。这里的牧民们没接触过汉人，听说过的汉人有张作霖、袁世凯、傅作义、斯大林。

玛希说，斯大林不是汉族人，他是汉人咱们也不能起别人叫过的名字。他们停止吃肉，想象一个真正的、别人没叫过的汉人名字。实在太难了，不知道汉人用什么办法起名字，算了，起蒙古名吧。

哈斯说，就叫四十八。扎木苏那年正好四十八岁，是本命年。大伙说很不错，接着吃肉。在牧区，孩子出生以爷爷的岁数命名是一个风俗。名叫七十三、八十二的人在牧区多的是，再说这也是汉语。

不行，羊倌扎木苏说，我小的时候就叫四十八，我不能跟他叫一个名字。

大伙开始思考新的好名字。当过喇嘛的丹碧扎森说，就叫白玛顿珠吧，这是佛经里的话。

意思是呢？大伙问。丹碧扎森说，愿望像莲花开放一样圆满完成，就是白玛顿珠的意思。大伙说好。玛希说，他的妈妈来的时候穿白鞋，生出他死了，怎么才能叫圆满完成呢？

大伙说这个名字好是好，这个孩子叫不上。

哈斯问扎木苏，你想给他起什么名字？

羊倌扎木苏早就想好了一个名字，没敢说。他低下头拽胡子。说嘛，快说！扎木苏清清嗓子，小声说：我给他起的是汉人名字。叫什么？扎木苏声更小了：烙饼。

大伙哄堂大笑，烙饼？还不如叫槽子糕呢。

羊倌扎木苏被笑声激怒，站起身说，烙饼是人间最好的东西，你们敢说不是吗？我十多年没吃烙饼了，我要让这个孩子长大有烙饼吃，就叫他烙饼。大

伙互相看，如果不让孩子叫烙饼，羊倌扎木苏会失望，况且羊也吃完了。大伙说，就叫烙饼。他们开始想烙饼——白面烙的饼，有金黄的嘎巴，咬一口，没等嚼就被溢上的唾沫冲进肚子里，多好。出远门的人，腰里揣几张烙饼，就带上了福气，受人尊重。烙饼卷鸡蛋，哎呀，别说了……

他就是烙饼！孩子听到这个名字，在羊倌扎木苏怀里连蹬带踹，哭闹。哈斯说，上学的大名可以叫白巴日斯，老虎，他是虎年生的人嘛。白是他们猜想的姓，表示他是汉人。他妈说老家住在白羊寨。

羊全吃完了，白巴日斯·烙饼的名字诞生。

白巴日斯十二岁，羊倌扎木苏给他过生日。他们还是两个人过，日子比1962年还糟糕。这是1974年，杀羊早就是遥远的往事，人只能杀一杀自己身上的虱子。村里的牛羊被装上卡车运到了不知什么地方。上级告诉牧民开荒种粮食，自己养活自己。蒙古人自古忌讳开荒。草场一开荒，第二年就变成了沙子地。沙子被风一刮，草场全沙化了。

羊倌扎木苏种了几亩玉米。这地方百里之内没碾子，他们爷儿俩用鹅卵石把晒干的玉米粒砸碎，炒熟了吃。粗碴子扎木苏用茶泡软了吃，细碴子是烙饼的口粮。炒碴子用刺猬油枪炝锅，加点野葱，加点盐，凑合吃吧。

给白巴日斯过生日这天，扎木苏从树林里捡回一小堆蘑菇，还有金针菜，做了两个菜。他说，烙饼啊，今天是你本命年的第一个生日。本命年是有秘密的，我今天把这个秘密告诉你。说这话时，羊倌扎木苏用长烟袋锅钩桌上的火柴。没钩着，再钩。“扑通”！扎木苏从炕上摔了下来。

他躺在地上吃惊，啊？秘密还没说出来就遭到天谴。他爬上炕说，吃吧。

什么秘密，王爷？烙饼问。老天爷不让说，不说了。烙饼瞪眼，不说我就不再吃了。这个孩子被扎木苏惯的有点不像话。好吧，羊倌扎木苏领孩子出屋，在柴火垛后面蹲下。在这里说，老天爷听不见吗？烙饼问。老天爷一般都趴在西屋从东数第三根檩子上。他老了，听不见咱们说话。什么秘密？羊倌扎木苏说，你小点声。秘密，是人在本命年生日这天，可以跟天许愿。跟第三根檩子？第三根檩子是小官，天上还有大官呢，你许愿吧。我许什么？烙饼问。

你不要说出来，在心里说：老天爷啊，我是烙饼，我想吃烙饼，我爷爷也想吃烙饼，让我们吃烙饼吧。说吧，在心里说：烙饼、烙饼、烙饼……

白巴日斯跪在地下，闭眼，嘴动，脸也跟着动。我许完了，我说老天爷啊，给我一张烙饼吧，给我爷爷两张烙饼，我们不想天天吃玉米碴子了。

我孙子说得很好。羊倌扎木苏手抚烙饼的头发。我也许愿了，请老天爷再让我活一个本命年，看着我孙子结婚。

可是，白巴日斯疑惑，今天并不是你的生日，老天爷会答应你吗？嗨，孩子，我生日也在今天，六月十六嘛，咱们两个是同一天生日。到了下一个本命年生日，咱俩有吃不完的烙饼了。是的，扎木苏说，如果我能活到那天的话。

他往屋里走，右脚无端踩在自己左脚上，摔了一跤。烙饼要扶，他说我自己起来，你进屋看东数第三根檩子有什么变化。

白巴日斯跑进屋又跑出来，爷爷，檩子上吊着一根蜘蛛。

蜘蛛？羊倌扎木苏抱着膝盖想，这是什么意思？我已经六十一岁了，老天爷想告诉我什么呢？

老天爷想告诉羊倌扎木苏并没摔坏，而且活到了

1986年本命年的生日。他七十三岁，孙子二十四岁。烙饼在这一天结婚，爱人叫齐莲花。他们日子照早好了，有牲畜，也有草场。白巴日斯的生日也是结婚日这天烙了一百多张白面饼，炒鸡蛋装满三个洗脸盆子。婚礼上，大伙大吃大喝，羊倌扎木苏只吃了点炒鸡蛋。

爷爷，你怎么不吃烙饼？新郎孙子问。

咬不动了，我想吃桃罐头。

桃还能做罐头？查干努德的人从来没听说过这种事。你吃过桃罐头吗？烙饼问爷爷。

没有，听别人说的。

桃罐头什么样？是内的还是地里的？

羊倌扎木苏说，桃罐头是小姐太太吃的，我听说把桃装进糖水的玻璃瓶里，泡七天七夜，可好吃啦。扎木苏咽吐沫，像吃过一样。

婚礼结束，白巴日斯去公社和旗里的供销社，打听桃罐头，都没有，但有扁铁盒的沙丁鱼罐头。烙饼买到苹果和白糖，只缺玻璃瓶。供销社里除了酒瓶，再没有其他玻璃瓶。他灵机一动，买了五瓶鸵鸟墨水，倒掉墨水，把苹果切成指甲那么大加白糖水泡了七天七夜。

吃了“罐头”，羊倌扎木苏把五个小方瓶摆在窗台，告诉别人这是桃罐头的空瓶子。别人有见过墨水瓶的，笑笑没说话。扎木苏神奇地活到了八十五岁，那是1998年。烙饼这时候比过去强一大块，他有二百多只羊和一辆摩托车。过生日这天，他给爷爷买了二十多瓶真正的罐头。大玻璃瓶里装着黄桃、荔枝、杨梅。柜子和窗台上摆满了罐头，盖开着，想吃什么吃什么。羊倌扎木苏没吃，说我什么也不想吃，我想有二十只小鸡崽。白巴日斯买了五十只小鸡崽，放在扎木苏的炕上。这些黄黄的毛茸茸的小东西迈着动画式的步伐在炕上奔走啁啾，羊倌扎木苏咧开没牙的嘴乐，喂它们小米。小鸡崽长大了，展翅下炕，在草地里飞跑下蛋。扎木苏仰脸对着第三根檩木说，我怎么还不死呀？老天爷你搞什么鬼。他告诉烙饼，我还有一个秘密，等到下一个本命年生日再告诉你。可能扎木苏的话得罪了老天爷，偏不让他死，老羊倌又活了十二年，活到今年。

六月份我到翁牛特草原。旗委宣传部的人说，查干努德村有一户牧民自费举办蒙古长调比赛。后来我知道这是白巴日斯办的，庆贺爷爷和他的生日。过生日之前孙子问爷爷，生日想要什么？羊倌扎木苏说想听长调。

到查干努德，天近傍晚，落日把草原照得金黄辽远，依稀传来长调的歌声，来自烙饼的院子。他家盖了十几间砖房，瓷砖封面，院子有铁艺栅栏，比兽医站、育种站这些公家单位都气派。一天的比赛结束，正发奖呢——每天一奖，奖出十个电饭锅。烙饼看上去没一点汉人模样，是个淳朴、壮硕的蒙古牧人。我给扎木苏老人请安，他已九十六岁，坐在铺棉被的小四轮车厢上。他问我：你想听长调吗？我会唱。

他唱起来，气息很弱，但还能听出歌词——“骑上轻快的走马，拽上扯手，慢点走，要去的地方很远啊，别灰心……”这是哈扎布的歌。院子里所有的人——穿鲜艳的蒙古袍的歌手和观众们，约有一百多人齐声和起来——“越过山连着山的路途，骑马要掌握好快慢节奏，就要和知心朋友见面了，想起来，心里舒服”。

大伙一起唱这个歌，音域辽阔，他们仿佛是脸上镀金的天使。这时候，惊奇的一幕出现：坐在车厢里的羊倌扎木苏过世了，他还盘着腿，头歪着，脸上甚至带一点笑容。烙饼和好多人喊他不醒，把他慢慢平放在棉被上。

白巴日斯和他爷爷的事是旗里的人告诉我的，而我看到了羊倌扎木苏带着笑意上路的一幕。这是喜丧，大伙都没难过。我猜想，扎木苏想告诉烙饼的秘密不是烙饼，也不是桃罐头和小鸡崽，是他本人将在本命年生日那天的歌声中离开这里，如同一场事先的预谋。

统统拿下了，那些家伙见着她开始点头哈腰，一脸都是讨好“谄媚”的笑。而且更可气的是，中午吃饭的时候原来围着我转的男生女生都围拢到她的身边去了，一个个将碗里的肉都夹到她的碗里。那马屁拍的是咣咣地响，真是看不下去呀！

哼，吃吧，吃吧，等吃成一头大肥猪看谁娶你！我恨恨地想着，发狠地往嘴巴里塞着东西。

女贵族看着旁边孤单的我，笑眯眯地走过来将她碗里的鱼块夹给我：“吃吧。”我夹起鱼块送还到她碗里，冷着脸说：“难道你不知道蒙古族人不喜欢吃鱼吗？”哼，连民族习惯都不知道，还来教民族班呢，真是一切。

女贵族笑笑，一点都不生气：“你哥哥很爱吃啊，我听你哥哥说你也爱吃。”

我的脸腾地红了，这是真话，因为哥哥爱吃，所以妈妈经常给哥哥做，我自然也就养成了吃鱼的习惯。

虽然她的话击中了我，但我仍然没给她笑脸，想用鱼买回我，没门，就算全世界人都和你好，我也不会和你好，还在班级里威胁说要重新民主选举班干部，不就是想拿掉我嘛，等着吧，有你的好看。

女贵族笑笑，一点都不生气：“你哥哥很爱吃啊，我听你哥哥说你也爱吃。”

我的脸腾地红了，这是真话，因为哥哥爱吃，所以妈妈经常给哥哥做，我自然也就养成了吃鱼的习惯。

虽然她的话击中了我，但我仍然没给她笑脸，想用鱼买回我，没门，就算全世界人都和你好，我也不会和你好，还在班级里威胁说要重新民主选举班干部，不就是想拿掉我嘛，等着吧，有你的好看。

我拿起碗来就走，把女贵族一个人晾在了一边。

我的同桌把眼镜拉到快要跌下去的样子对我说：

“你不要和她闹了，你们快成一家子了。”我瞪她一眼：

“拜托，开什么国际玩笑，我怎么会和她成一家人？”同桌嘴巴一撇：“哼，还跟我保密，都快成你嫂子了。”这回转到我大眼瞪小眼了：“啊，什么，我嫂子？”同桌把眼镜扶正：“看你装的多无辜啊，把大家都蒙住了，哼，还让我们与她为敌，你什么意思啊？”我愤怒地喊：“要是想当我嫂子，先让她挣足票子再说。”同桌也喊：“啊，你哥虽然帅一点，但也不能让人家倒贴啊。”我没好气地说：“那票子不是带到我们家的，是让她自己去修大蒜头鼻子的。”

在我的眼睛里，女贵族的大蒜头鼻子实在难看，但要命的是她自我感觉却超级的良好，动不动就问我们：“看我今天漂不漂亮……我真的好同情女贵族将来的老公，他会怎样痛苦地面对那个矮墩墩的蒜头鼻子啊！”

什么？要做我的嫂嫂？岂有此理，这还了得，简直是大逆不道！真是一只

替仆支，是他的彝族名，发表诗作署名多是韦革新，是我的彝族兄长。

未相识之前，就读过他的诗，我很喜欢他的诗。新中国成立十周年时，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少数民族诗人的诗歌合集《我握着毛主席的手》，选有他的作品。

上世纪六十年代初，在广西的文艺会议上和他认识，我们都还年轻。他给我的印象极为朴实，朴实得不能再朴实了；也很谦虚，在公众场合绝不炫耀自己，总是安详地默默地为人后。他的质朴、端庄，会让任何的轻佻和猖狂在他的面前变得滑稽可笑。他和我一样不善交际，拙于辞令。也许由于彼此有同样的感觉吧，他和我自然而然地乐于接近。和他接触感到舒坦而愉悦，他心地磊落忠厚，待人亲切热诚。

相识后也很少见面，他一辈子住在他的家乡——广西最边远山区之一的隆林县。但无论什么时候，我总觉得他和我很亲近，是自己所信赖的兄长。这感觉不仅仅是他比我年长两岁，也不只因为他和我同姓韦。

1977年我在广西药用植物园工作，初夏，到隆林县去采集一些当地草药的标本。在县城找他，久别重逢，互相诉说“文革”的经历，都有共同的感受，对过去对未来，许多话题意气相投。知道他浩劫中也免受冲击，似乎那时他的工作也尚未“落实”，仍在闲着。他坚信自己以往的作品没有错误，也决心今后仍为彝族文学而努力。交谈中，我流露出对诗歌写作的冷淡，他劝我千万不要放弃，说：“继续写，现在就写。”我说：“我现在来这里，是采集草药标本呢。”他说：“什么地方不能写诗？做什么工作都可以写诗！”也许仍闲着有空，他伴我上山，一起寻找需要采集的草药。他从小在大山中生活，认识不少的野生草木。陪我走村寨，向乡亲询问我们不认识的草药。在他殷勤的帮助下，很顺利采集到计划中要采集的草药，并制作成蜡片标本。不但完成了任务，还有他热情接待的情意和恳切的鼓励，那次出差，我满载而归。

1984年，广西民族出版社约他出版一本诗集。编辑把他编好的诗稿给我看，要我在卷前写篇文字。看了诗稿，我觉得篇目还可以作些增删，有的我曾读过印象颇好的诗并未收入，有的可以割爱的却收入了，而且有的词句还可以琢磨，等等。我请编辑把我的感觉告诉他，希望把他的第一部诗集编得好一些。未想到，过几天，他突然到我家来了。因为我的意见，从隆林县坐两天汽车到南宁，专门来和我商量诗集的事。他这样认真，我很感动，详细地对他说了我具体的想法，请他考虑。也未想到，他毫无保留接受了，也毫不客气地说：“就按你的意见吧，你就帮我重新弄好吧。”他的恳切我难以推托，也深深感激他的信任。

诗集出版后，他把诗集送给我。诗集的排版和印刷都不太理想，我说出出版社有点粗疏了。他对此却不在意，很随便，宽厚地劝我：“不要说了，不要对他们说了，他们给我出版就很不错了。”在那本诗集《缅维集》的“后记”中，对我表示了过重的谢意，说“我为《缅维集》献出了一颗真诚的诗人之心”，我很愧疚。

那次相见，有件似乎“有趣”的事令我难忘。有个晚上，他邀我到他家说：“给你看一封信，我保存十多年了，信寄给我，却是写给你的。”他的话我有点莫名其妙，到家，他给我一封封信上写着“韦革新（其麟）收”的信，说是“四人帮”倒台后不久，他在南宁的报刊发表几首诗后收到的。打开，信中也没有称呼，直呼其名，记得开始两句：“韦革新：我们知道你原名是韦其麟，也知道你下放到隆林了……”词句记不得那么多了，内容却未忘记，大意说：你现在又发表诗歌了，把名字改为韦革新，很好。说明经过文化大革命的洗礼，表示你洗心革面，重新做人，又写诗了。我们希望你继续改造自己，否则，革命群众是不会放过你们这种人的，等等。信末未署名，只写了“一个人民教师”。

读后，有点怅然，问他：“为什么当年不告诉我，不寄给我看呢？”

“怕你难过，我感到很悲哀。”他答。

“也应该高兴，这位不认识的老师关心着我们呢。”我说。

“把他当做你，乱来。”他有点愤慨，又颇有感慨，“那时候，有人对文化大革命还很留恋啊。”“也把我当做你，你应是我，我就是你，不分你我了。”他说。心想那位不相识的老师把我俩合二为一，同是一个人，或许是我俩的一种情缘吧。

那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，他已离开人间十多年了。我常常想起这位兄长，也想起他一些感动过我的诗篇，如《石磨歌》《火的民族》等，如今读来，依然感人。

梨树枝头桃花香

□ 韩静慧(蒙古族)

</